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泉州市司法局 文件

泉司〔2025〕28号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泉州市司法局 关于印发《泉州市2025年“民法典宣传月”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各县（市、区）司法局，泉州开发区党群工作部、党工办，泉州台商投资区党群工作部、社会治理办，市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福建省司法厅关于开展2025年“民法典宣传月”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泉州市2025年“民法典宣传月”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各地各部门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情况请于6月3日前

报送市司法局邮箱：qz28380682@163.com。

联系人：连双龙，联系电话：28380669。



泉州市 2025 年“民法典宣传月”工作方案

2025 年 5 月是第五个“民法典宣传月”。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工作部署，以“民法典进企业”为重点，组织开展民法典系列普法宣传，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有关部署，持续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广泛开展“民法典进企业”活动，全面提高企业诚信守法经营意识和能力，助力企业防范化解风险、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奋力建设 21 世纪“海丝名城、智造强市、品质泉州”、奋勇争先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泉州实践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二、时间安排

第五个“民法典宣传月”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31 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从实际出发，可在时间上适当延展。

三、宣传重点

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重点

学习宣传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以及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和相关规定；深入宣传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和科技创新、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泉州企业“走出去”等与企业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在以上重点内容基础上，请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确定具体的宣传重点内容。

四、工作安排

（一）宣传月主场活动

1. 拟在永春县石鼓镇举办 2025 年福建省“民法典进农村”主场活动，活动以“服务农业企业·蒲公英在普法”为主题，现场举办法治文艺节目，开展法律知识有奖问答；组织“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向群众发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组织普法责任单位设立咨询台，开展法律等咨询服务；设置法治宣传展板，悬挂张贴宣传标语；进企业为企业家、学法用法示范户等开展法治讲座等。

2. 开展民法典进企业活动。围绕“民法典进企业”主题，深化“千人进万企·送法护企促发展”活动，联合责任部门分别开展“服务民营企业·蒲公英在普法”“知产强企·智创未来”“税与法同行，‘典’亮生活”等专项普法活动，聚焦知识产权管理、技术研发、维权等企业需求和问题，深入民营企业开展法律服务、专题培训、以案释法等普法宣传活动。

3. 开设普法专栏。围绕营商环境、反有组织犯罪法、预防青

少年违法犯罪、物业管理提升等主题开设广播栏目《平安 24H——“民法典在您身边”》，邀请专家、学者、律师开展线上访谈直播讲座并定时播放普法公益广告。

4. 开展民法典进物业小区活动。围绕物业管理提升、营商环境、扫黑除恶、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等主题制作动漫短视频，在中心市区 91 个小区 964 台梯视上全天轮播；聚焦小区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深入开展物业管理提升专项普法行动。

5. 开展“村村通讲民法典”活动。在 FM904《欢喜就好》直播栏目征集创作民法典闽南语四句，通过全市村（居）民委员会广播喇叭宣传民法典。

6. 拍摄融媒体项目《普法日历》系列短视频。围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扫黑除恶、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主题，在泉州电视台《泉看见》栏目及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播出，打造泉州地方特色普法栏目，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系统性。

7. 开展“泉城万屏联动”活动。制作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宣传海报、主题视频，在民法典宣传月期间通过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场所现有大屏幕循环播放民法典动漫视频。

8. 开展全方位、立体化、多角度宣传。在市区 3500 台出租车上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在 FM923、FM889 电台录制播放民法典内容、在泉州市区公交车车身喷绘普法宣传主题公益广告；发布微信朋友圈普法公益广告、发送普法短信、开展有奖法律知识竞答等，营造浓厚的民法典宣传氛围。

9. 制作“普法少女小渔”宣传品。制作入户宣传一次性杯等，通过“民法典八进”活动分发给群众，让民法典融入人民群众日常生活。

（二）市直各相关单位活动

1. 开展“知产强企·智创未来”知识产权赋能新质生产力调研活动，联合有关部门走访调研辖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聚焦知识产权管理、技术研发、维权等企业需求和问题，开展知识产权政策解读、实务培训、案例分析等惠企活动；前往职业院校开展“职彩人生 法治护航”主题宣传活动；联合德化县妇联、法院、第三医院举办反家庭暴力实务沙龙，普及反家庭暴力相关法律法规；通过“一网两微”发布典型案例开展“以案释法”。（市中级人民法院牵头）

2. 以“税与法同行，‘典’亮生活”为主题，深入辖区内重点企业开展“税法·民法典”宣传活动，通过举办专题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形式，为企业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和员工讲解民法典和税收法规知识，帮助企业依法依规处理税务事项，提高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意识。开展社区普法“微服务”，在社区活动中心、菜市场等人流量较大的场所设立“税法与民法典咨询服务点”，为社区居民提供面对面的法律咨询服务；开展“税法伴成长，法典护未来”进校园活动，通过案例分析、互动游戏、法律故事分享等形式开展税法和民法典知识课堂。（市税务局牵头）

3. 制作物业管理提升普法横幅、视频，印制普法宣传手册，

在小区出入口、宣传栏等位置设置一批主题公益广告宣传海报、宣传标语；组织物业协会、物业公司、业主代表等开展法律知识培训、讲座，结合真实案例讲解涉物业管理法律法规；联合法院开展“协同解纷·护航小区”普法宣传活动，现场发放常见法律问题宣传手册，组织法官、调解员、行业专家调解员面对面接受咨询、答疑；开展以案释法，对辖区群众反映强烈、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物业服务企业的典型案例，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主流媒体进行公开曝光。在市县两级住建部门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主流媒体等平台宣传物业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物业管理主题普法有奖问答活动。（市住建局牵头）

4. 结合当前国际形势，开展“重点国别和 market 分析，指导企业拓展国际市场”“涉外法律服务月活动”，对全市外经贸企业开展政策宣讲、国别风险及贸易摩擦等涉外法律知识培训，指导企业开拓市场，规避贸易风险。（市商务局牵头）

5. 开展“服务民营企业蒲公英在普法”专项普法宣传活动，充分运用“企呼关应”等服务平台，收集企业政策宣贯需求，开展“法律进企业”，有针对性地开展民法典和海关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活动。结合海关执法，编纂民法典主题《案例参考》，践行法治为民办实事。（泉州海关牵头）

6. 在工会驿站、职工服务中心、法律服务一体化基地设置“法律角”，展示普法海报，发放普法小册子。组织送法进企业、进园区、进社区，开展现场普法宣讲，采用“民法灯谜”、知识竞答等多种方式开展普法教育，开展网络竞答、线上打卡等活动。

邀请合作律所律师开展线上直播讲座，提供一对一法律咨询。运用“一刊一网两平台”，推送法律咨询高频问题答疑小册子、普法短视频。同步推广“闽工枫桥”平台，为职工提供智能咨询、人工咨询、预约调解等线上法律服务。发动职工绘制普法手抄报，在官网官微、工会公众号上择优展览。（市总工会牵头）

7. 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进校园活动。充分发挥学校主宣传阵地的作用，利用学校LED屏、宣传栏，开展主题班会、国旗下讲话等灵活多样的宣传活动，积极培育青少年学生的国家意识和公民意识。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泉州市图书馆温陵讲坛进校园”，邀请法官为泉州师院第二附属小学200名师生代表举办普法讲座，讲解民法典与青少年生活的关系、校园欺凌和网络安全等热点案例解析、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法律知识等。（市教育局、市图书馆牵头）

8. 在九日山景区开展的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针对旅游市场“不合理低价游”、非法旅游购物等侵害游客利益突出问题，开展现场法律知识普及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群众宣传民法典、旅游法等法律法规。（市文旅局牵头）

9. 结合“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以“万物共生 和美永续——泉州市从山顶到海洋环保系列宣传之青山篇”为主题，在泉州清源山景区，开展生态法治护航站、生态徒步挑战、自然探索营等活动，向参与者普及环保法律法规、生物多样性法治保护成果，提供环保法规咨询，增强公众的法律意识和环保责任感。（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10. 结合“5·20”世界计量日，举办一期50人的企业计量管理员公益培训班，宣传贯彻计量法律法规，提升企业法律意识与计量管理水平；开展“5·25 爱肤日”科普宣传活动，在广场、社区、校园等场所开展现场科普宣传、义诊活动和讲座，使广大公众深入了解化妆品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对化妆品不良反应的防范意识和应对能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

11. 结合《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月，在南安市开展“法治护航信访 典‘亮’美好生活”主题宣传活动，开展快板《信访法治三字经》等法治文艺汇演、法治宣传服务活动，提升群众依法信访、理性维权的法治意识。（市信访局牵头）

12. 指导出资企业利用“两屏”“两媒”“两报”广泛宣传民法典、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开展专题学习讲座。结合2025年5月防灾减灾月活动，在“泉州消防”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推文，讲解民法典中涉及消防安全的法条。（市国资委、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

13. 充分利用各种交通出行场景宣传阵地，在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各单位办公场所、全市公路主干道、道路运输场站等场所的电子屏幕上，点亮交通运输“全行业、全窗口”电子屏幕，滚动播放民法典宣传标语或宣传视频。（市交通运输局牵头）

（三）县（市、区）活动

1. 鲤城：开展“鲤小司”普法系列活动进企业；在机关大院开展“民法典进机关·蒲公英在普法”——“鲤小司”普法系列活动；依托街道、社区、商户LED屏幕滚动播放“法治是最好的

营商环境”等宣传标语，营造浓厚氛围。

2. 丰泽：在东湖街道举办“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2025年民法典宣传月主题活动；深入社区举办法治文化作品巡回展览活动。组织律师前往南方路基集团、匹克集团、一鸣交通机械、万达广场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法治护航营商环境”主题普法宣传，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发动法治副校长力量前往崇德实小、泉州九中等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依托“丰泽普法”微信公众号举办“法润丰泽”普法讲堂之民法典专题讲座并同步线上直播；举办民法典知识线上有奖问答活动；开设民法典宣传月专栏。

3. 洛江：在桥南海丝法治公园广场举办民法典宣传月启动仪式暨主场活动，现场开展民法典宣传咨询服务，设置普法互动游戏，设立普法打卡点，推出“普法茶饮”，引导“自助扫码参与普法”等。深入辖区企业开展“服务民营企业·蒲公英在普法”专项普法行动，举办企业法治讲座，提供法律服务、开展普法咨询等，提升企业法治水平；组织法治副校长开展“蒲公英”公益普法暨“民法典进校园”活动；推出《“洛”地“法”声》普法专栏等。

4. 泉港：举办2025年“民法典宣传月”启动仪式，为泉港职专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授牌；举办领导干部学法讲座、预防校园欺凌主题讲座、青少年法治书画展；组织特殊群体参观禁毒教育基地；开展2025年“青春与‘典’同行 法治筑梦未来”宣传活动，向学生群体分发各类普法宣传手册并进行释法说理，提供

法律咨询。

5. 晋江：深入民营企业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行动，针对民营企业普法需求，以“法治课堂”“法治体检”“普法市集”三个内容版块，组织“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和涉外法律服务人才志愿团成员为民营企业提供普法讲座、法律咨询、案例研讨、互动交流等法律服务，为助企纾困开出“法治良方”；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普法直通车活动，送法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小区；在晋江市电视台《说法》栏目推出民法典相关案例，邀请栏目律师工作室成员作权威解读。

6. 石狮：开展“民法典进企业”，为近百家企业开展“民法典——企业用工篇”大型培训会，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在“石狮司法”微信公众号开设原创栏目“狮漫说典”，持续推出12期由《三国演义》的人物和经典桥段改编成的普法漫画，向社会大众通俗化地解读民法典；联合石狮市第三实验小学、湖滨法庭，结合预青普法活动，为在校师生开展司法所开放日、法治讲堂及旁听庭审活动。

7. 南安：在省新镇金光中学开展民法典进校园暨预防青少年犯罪普法专场活动，通过法治游戏、心理健康游戏、法治摊位开展宣传活动；五月中旬，在诗山镇法治公园开展民法典主场活动，在洪濑镇开展民法典暨信访法治化专题普法活动；在水头镇开展民法典进石材行业普法宣传活动。

8. 惠安：举办2025年惠安县民法典宣传月主场活动；采用“线上直播+线下讲座”方式，在全县范围内组织“民法典进企

业 护航促发展”宣传活动；开展“村村通讲民法典”“民法典进小区”活动、民法典“亮屏”行动、民法典线上有奖问答活动；以法治讲座、法治游园等形式开展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9. 安溪：举办“法润茶乡‘典’亮生活”民法典宣传月集中宣传活动；结合2025年铁观音开茶季，举办民法典普法宣传进茶企活动，组织法律顾问开展“法治体检”、法治宣讲；开展民法典有奖竞答、民法典宣传“万屏联动”和“普法短信进万家”活动。

10. 永春：组织县民法典宣讲团、“蒲公英”普法志愿者深入辖区企业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暨“优化营商环境送法进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在物业小区举办“崇尚法典精神 共筑美好生活”宣传活动，开展民法典知识趣味竞答、法律咨询、分发宣传材料、图片展示、播放宣传片等内容。在全县集中时间段开展亮灯亮屏活动，在新媒体平台推送短视频“谈典说法”，发送民法典法治宣传短信。创作民法典主题书法、绘画、手抄报、征文、短视频等文化作品，组织优秀作品评选和展示活动。举办一场由县、镇、村三级干部及农村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和学法用法示范户参加的民法典知识考试。组织学生开展模拟法庭、法治演讲、法治情景剧等实践活动等。

11. 德化：联合相关职能部门深入瓷艺城、茶具城等开展以“服务民营企业·蒲公英在普法，‘典’亮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通过举办民法典进企业系列活动，进一步提高企业职工的法律意识，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推动优化法

治化营商环境。

12. 开发区：组织职能部门和“三官一律”深入园区企业、小区，通过展板、现场答疑等方式开展民法典宣传；邀请法律专家在党建+邻里中心举办民法典专题讲座；组织法律专家前往泉州开发区实验学校开展预防青少年犯罪普法宣传。

13. 台商区：开展“服务实体经济 律企携手同行”专项行动，前往双喜有限公司、下垵鸿发鞋业有限公司举办普法讲座；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宣传活动，大力宣传税收法律法规、税费优惠政策等；以农民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为重点，充分发挥台商投资区职工法律服务“园区枫桥”基地、工会驿站等作用，开展法治宣讲、网络竞答等系列主题活动，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在重点开展“民法典进企业”基础上，结合实际开展民法典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网络等活动，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协调。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组织实施好今年“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作为重要任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各级党委宣传部、司法行政部门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的协调配合，把握活动重点内容和节奏，推动民法典普法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二）落实工作责任，汇聚普法合力。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落

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发挥好各类行业协会、商会以及“法律明白人”、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等公益普法队伍作用，形成上下联动、广泛参与、共同行动的民法典普法工作格局。请市民政局负责通知协调村居（社区）开展“村村通讲民法典”活动，通过全市村（居）民委员会广播喇叭播放统一制作的闽南语四句音频；各县（市、区）司法局、泉州开发区党工办、台商投资区社会治理办负责协调公共场所现有大屏幕循环播放民法典动漫视频。

（三）坚持效果导向，提升普法质效。要坚持“小切口、大主题”，围绕企业实际需求，精心组织安排有特色、接地气的宣传活动。要坚持传统方式与现代化手段相结合，加强以案普法，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短视频等新技术新媒体的运用，不断提升宣传的互动性、精准性和有效性。要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在用心用情服务企业中开展法治宣传，不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不给企业和基层增加负担。

